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課程委員會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會議 紀錄



會議時間：103 年 5 月 2 日（星期五）12 時 0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院長室之會議室（勤 303 室）

主 席：陳院長國川

出席委員：國文學系鍾宗憲系主任、國文學系陳麗桂教授、英語學系張瓊惠系主任、歷史學系陳秀鳳系主任、地理學系歐陽鍾玲系主任、臺灣語文學系陳龍廷副教授、翻譯研究所廖柏森所長、臺灣史研究所張素玢所長

請假委員：臺灣語文學系林淑慧代理系主任

會議程序：

記錄：陳莉菁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討論事項決議執行情形：同意備查。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歷史學系擬新開及異動課程案，提請 討論。	歷史學系	照案通過。	已提案至 103 年 3 月 26 日召開之本校課程委員會，經提案一決議照案通過。
二	地理學系擬調整科目，其中碩博士班更名 1 科及停開 3 科、空間資訊碩士在職專班新開 2 科、區域與觀光規劃學分學程更改必選修 4 科，提請 討論。	地理學系	照案通過。	
三	翻譯研究所擬新開及異動課程案，提請 討論。	翻譯研究所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如下— 一、新開課程：課程名稱修正為「進階筆譯（中譯英）」。 二、異動課程： （一）專業筆譯（一）（中譯英），更名為「專業筆譯（中譯英）」 （二）專業筆譯（一）（英譯中），更名為「專業筆譯（英譯中）」 （三）專業筆譯（二）（英譯中），更名為「進階筆譯（英譯中）」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國文學系

案由：國文學系擬修訂「文學創作學分學程」修習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國文學系 103 年 4 月 10 日 10204 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 二、國文學系「文學創作學分學程」復招，並應招生需求修訂部分修習辦法。
- 三、檢附國文學系提案單、會議紀錄、文學創作學分學程修習辦法新舊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會議紀錄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1，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文學系

案由：國文學系擬新開及異動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國文學系 103 年 4 月 10 日 10204 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 二、學士班部分：新開「文字布置與文雅生活」(四年級一學期 2 學分)及「古代白話文獻選讀」(二年級一學期 2 學分)課程。
- 三、碩博士班部分：
 - (一)新開「構詞學理論專題研究」(碩博士班，一學期 3 學分)及「當代戲曲：研讀與創作」(碩博士班，一學期 3 學分)課程
 - (二)「經學文獻研討」及「當代儒學專題研究」皆由原一學期 2 學分改為一學期 3 學分。
 - (三)「大陸當代小說專題研討」更名為「中國當代小說專題研討」。
 - (四)「老莊研討」更名為「道家與道教專題」，並由原碩博合開課程改為博士班課程。
 - (五)「中國神話專題研究」由碩博士合開課程改為碩士班課程；「神話學研究」及「中國文學理論研討」由碩博士班合開課程改為博士班課程。
 - (六)「史學文獻研討」停開。
- 四、教學碩士暑期班部分：新開「國語文評量研究」課程。
- 五、教學碩士夜間班部分：新開「國語文評量研究」課程。
- 六、檢附國文學系提案單、科目修訂表、會議紀錄及上述新開及異動課程綱要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2，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英語學系擬修訂學士班畢業學分數及課程架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英語學系 103 年 3 月 21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 (一) 英語系必、選修學分數擬修訂如下表：

適用入學年度	共同必修學分	系必修學分	選修學分		畢業學分數
			選修本系最低	自由選修學分	

			學分		
102	28	60	20	20	128
103	28	58	17	25	128

(二) 本案獲通過後擬自 103 學年度入學生起實施。

二、 檢附英語學系提案單、課程架構表、系務會議紀錄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3，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 由：英語學系擬新開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本案業經英語學系 103 年 3 月 20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 二、 英語學系擬新開兩門學士班課程：
 - (一) 張瓊惠老師之三年級以上選修課程「英語文職場實習」一學期 2 學分；
 - (二) 王慧華老師之二年級選修課程「中國經典英譯精選」一學期 3 學分。
- 三、 英語學系擬新開三門研究所課程(碩博合開 2 門、碩士班 1 門)：
 - (一) 梁孫傑老師擬新開 ENM「倫理學與動物性研究」；
 - (二) 黃涵榆老師擬新開 ENC「附魔專題研究」；
 - (三) 王慧華老師擬新開 ENC「前現代時期文學與文化研究」。
- 四、 檢附英語學系提案單、科目修訂表、會議紀錄及上述新開課程綱要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4，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 由：英語學系擬異動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本案業經英語學系 103 年 3 月 20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 二、 英語學系擬將大學部三年級【必】修課程「研究方法」改為【選】修課程，並擬自 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 三、 檢附英語學系提案單、科目修訂表及會議紀錄。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歷史學系

案 由：歷史學系擬新開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本案業經歷史學系 103 年 4 月 29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 二、 歷史學系擬「新開」課程為：「全球史中的中國貨幣與思想專題研究」課程，碩博合開，選修，2 學分。
- 四、 檢附歷史學系提案單、科目修訂表、會議紀錄及上述新開課程綱要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5，第 111-118 頁)。

決 議：修正課程英文名稱為「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Money and Thought in Global History」後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臺灣語文學系

案 由：臺灣語文學系之「大學部」擬新開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臺文系 103 年 4 月 7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 二、臺文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新開」課程為：「多元性別文化」/大學部/2 學分。
- 三、檢附臺文系提案單、科目修訂表、會議紀錄、上述新開課程綱要及因應修訂 100~101 學年度適用之學士班課程架構及 102~103 學年度適用之學士班課程架構各乙份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6，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臺灣語文學系

案 由：臺灣語文學系之「研究所」擬新開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臺文系 103 年 4 月 7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 二、臺文系 103 學年度擬「新開」課程為：「同志文學專題」/碩博合開/3 學分。
- 三、檢附臺文系提案單(如第 119 頁)、科目修訂表(如第 120 頁)、會議紀錄(如第 121 頁)、上述新開課程綱要及因應修訂碩士班課程架構及博士班課程架構各乙份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7，略)。

決 議：經會後系辦公室協助與開課教師協調，修正課程中文名稱為「臺灣同志文學專題研究」後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臺灣史研究所

案 由：臺灣史研究所擬新開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臺史所 103 年 4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 二、臺史所 103 學年度擬「新開」課程為：「臺灣法律社會史專題討論」/碩/3 學分。
- 三、檢附臺史所提案單、科目修訂表、會議紀錄、上述新開課程綱要等資料(請參見附件 8，略)。

決 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散會時間：13 時 10 分)

主席

